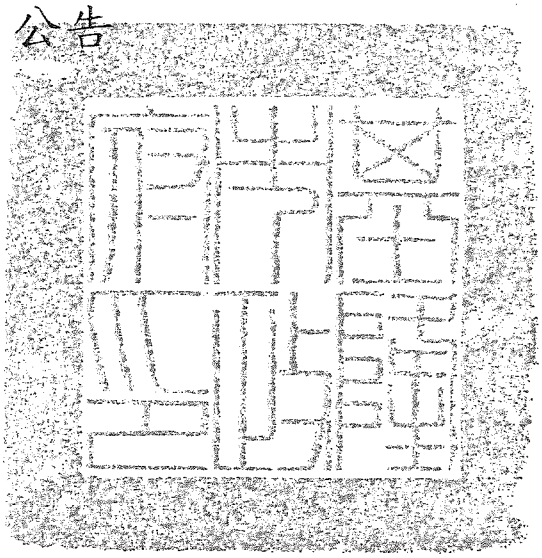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　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交管壹字第1070257717B號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公告本市中山區中山一、二路兩側自108年2月11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起納入停車收費管理。

依據：

一、停車場法第12條、第13條暨基隆市公共停車場管理自治條例第4條辦理。

二、道路交通處罰條例第56條第1項第3款。

公告事項如下：

一、中山一、二路兩側小型車：

(一)設置地點：本市中山區中山一、二路兩側。

(二)停車種類：小型車。

(三)收費時間：星期一至星期六（上午9時至下午17時）。

(四)收費方式：半小時收費。

(五)費率：每小時30元（未滿半小時以半小時計）。

二、中山一、二路裝卸專用區：

(一)設置地點：本市中山區中山一、二路山側。

(二)停車種類：貨車及客貨兩用車。

(三)收費時間：星期一至星期六（上午9時至下午17時）。

(四)收費方式：半小時收費。

(五)費率：第1小時60元（半小時內離場0元），第2小時起每半小時30元（未滿半小時以半小時計）。

訂

線

市長林右昌 休假

副市長林永發 代行